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月19日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荆世平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1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召开形式为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表决形式为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本次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参与表决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利用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效益，提升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阳通机电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担保有效期 1 年，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具体内容以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审议《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3年2月8日（周三）下午14:30在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塔基路1568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一）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9 日